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0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月1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月12日　9点45分

召开地点：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黄山大道北段988号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月12日至2026年1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7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所做的相关信息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77	精达股份	2026/1/5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个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登记；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登记。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人股东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手续（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26年1月9日），但在出席会议时应提供登记文件原件供核对。上述授权委托书至少应当于本次股东会召开前二十四小时提交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同时提交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会议登记时间

2026年1月9日上午9:30－11:00，下午2:00－4:00

（三）会议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地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黄山大道北段988号

邮编：244061

联系人：董秘办

联系电话：0562-2809086

传真：0562-2809086

六、其他事项

与会人员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8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18日以电子邮件发出，并以电话方式确认。

3、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7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精达股份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此议案需提交至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7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精达股份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1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6,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8,93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06,956.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9.10%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因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顶科”）授信事宜，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达股份”或“公司”）与徽商银行铜陵北京路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铜陵顶科与其签订的《综合授信协议》提供金额6,000万元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为满足公司下属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2024年12月2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为11家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46,000万元的担保。

2025年1月13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精达股份直接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陈鼎彪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7007285297913		
成立时间	2001-06-15		
注册地	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2,076.80	122,947.01
	负债总额	73,670.04	66,086.48
	资产净额	58,406.77	56,860.53
	营业收入	218,432.09	267,390.42
	净利润	1,533.65	6,137.8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精达股份为铜陵顶科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徽商银行铜陵北京路支行

债务人：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2、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6,000万元人民币

4、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保证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公司拥有被担保人的控制权，且其现有经营状况良好，因此担保风险可控。公司董事会已审慎判断被担保人偿还债务的能力，且上述担保符合公司下属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下属公司持续发展，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的担保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5年12月25日，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406,95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9.10%。本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9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铜陵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24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97,74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2026年度预计额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广东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1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62,559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2026年度预计额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三	被担保人名称	天津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7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56,988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2026年度预计额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四	被担保人名称	铜陵精迅特种漆包线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35,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3,876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2026年度预计额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五	被担保人名称	广东精迅特种线材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8,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2026年度预计额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六	被担保人名称	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5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8,93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2026年度预计额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七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25,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3,7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2026年度预计额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八	被担保人名称	铜陵科锐新材制造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5,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8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2026年度预计额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九	被担保人名称	广东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5,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2026年度预计额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十	被担保人名称	天津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5,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2026年度预计额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十一	被担保人名称	铜陵精达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6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0,363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2026年度预计额度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十二	被担保人名称	苏州科锐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5,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2026年度预计额度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06,956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9.10%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下属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2026年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精达股份”）预计对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18,000万元的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年度申请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精达股份	铜陵精达	直接持有100%	71.76%	197,740	240,000	38.42%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	否	否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精达股份	广东精达	直接持有100%	65.09%	62,559	110,000	17.61%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	否	否
	天津精达	直接持有100%	68.64%	56,988	70,000	11.21%			
	铜陵精迅	直接持有100%	42.05%	23,876	35,000	5.60%			
	广东精迅	直接持有100%	27.47%	1,000	8,000	1.28%			
	铜陵顶科	直接持有100%	55.78%	28,930	50,000	8.00%			
	江苏顶科	间接持有100%	57.63%	13,700	25,000	4.00%			
	铜陵科锐	直接持有100%	60.45%	800	5,000	0.80%			
	广东顶科	间接持有100%	10.96%	0	5,000	0.80%			
	天津顶科	间接持有100%	59.24%	1,000	5,000	0.80%			
	精达新技术	间接持有100%	61.46%	20,363	60,000	9.61%			
	苏州科锐	间接持有100%	66.55%	-	5,000	0.80%			

其中：资产负债率70%以上全资子公司全年预计发生担保总额为240,000万元；资产负债率低于70%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全年预计发生担保总额为378,000万元。

在年度预计总额未突破的前提下，各公司的担保额度可按照实际情况内部调剂使用（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孙公司）；其中，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孙公司仅能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孙公司处获得额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铜陵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精达股份直接份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秦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700672641062D		
成立时间	2008-04-10		
注册地	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注册资本	4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漆包电磁线、裸铜线、电线电缆的生产和销售及售后服务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40,852.79	347,529.64
	负债总额	244,581.25	256,828.48
	资产净额	96,271.54	90,701.16
	营业收入	635,617.37	770,681.87
	净利润	8,812.33	12,525.26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天津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精达股份直接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秦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0761269506W		
成立时间	2004-5-20		
注册地	天津东丽经济开发区四纬路		
注册资本	9,835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销售并制造特种电磁线、特种漆包线、聚氨酯复合尼龙漆包线、异形漆包线、裸铜线。（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执行；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0,648.45	119,693.33
	负债总额	75,944.93	85,025.08
	资产净额	34,703.52	34,668.25
	营业收入	208,536.18	270,718.46
	净利润	4,382.45	5,445.71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广东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精达股份直接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秦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574297623XB		
成立时间	2002-9-16		
注册地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松岗松夏工业园地段东风路18号		
注册资本	19,379.28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生产经营特种漆包线、漆包微细线、电磁线，产品内外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1,747.13	214,644.78
	负债总额	124,799.29	148,685.87
	资产净额	66,947.84	65,958.91
	营业收入	333,038.10	410,950.73
	净利润	5,235.75	6,029.02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铜陵精迅特种漆包线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精达股份直接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秦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700748907390R		
成立时间	2003-04-04		
注册地	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注册资本	23,501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要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漆包圆铜线，漆包圆铝线及其它电磁线，异形线，裸电线，电线电缆的制造和销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6,609.09	146,715.76
	负债总额	53,239.59	74,205.93
	资产净额	73,369.51	72,509.83
	营业收入	158,499.31	212,964.43
	净利润	9,354.86	11,829.38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广东精迅特种线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精达股份直接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秦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05666416404		
成立时间	2011-01-17		
注册地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有色金属产业园广虹路地段		
注册资本	13,503.86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生产经营各种电磁线、裸铜线及电线电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233.73	39,348.65
	负债总额	9,129.25	15,453.39
	资产净额	24,104.49	23,895.26
	营业收入	49,130.58	72,124.34
	净利润	2,818.03	3,638.72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精达股份直接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陈鼎彪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7007285297913		
成立时间	2001-06-15		
注册地	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2,076.80	122,947.01
	负债总额	73,670.04	66,086.48
	资产净额	58,406.77	56,860.53
	营业收入	218,432.09	267,390.42
	净利润	1,533.65	6,137.86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铜陵精达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全资孙公司（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精达股份间接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汪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700060827931Q		
成立时间	2013-01-11		
注册地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新城办事处街道西湖三路1799号		
注册资本	2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电线、电缆经营；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94,084.52	85,650.94
	负债总额	57,820.87	54,498.22
	资产净额	36,263.65	31,152.72
	营业收入	188,526.62	199,998.56
	净利润	5,110.94	5,903.46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全资孙公司（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精达股份间接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陈鼎彪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16632608586		
成立时间	2007-06-27		
注册地	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门路39号		
注册资本	15,525.7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从事裸铜线、单线和多线、束绞线、编织线、束绳线、无氧铜杆、铝线的生产制造，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从事货物及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2,392.22	45,080.66
	负债总额	30,195.50	23,376.78
	资产净额	22,196.72	21,703.88
	营业收入	76,338.96	112,196.98
	净利润	487.67	2,394.96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铜陵科锐新材制造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精达股份直接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秦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700MA8PTK4F5L		
成立时间	2022-12-12		
注册地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新城办事处街道黄山大道北段1208号-2号厂房		
注册资本	4,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208.69	13,623.50
	负债总额	6,775.32	9,412.72
	资产净额	4,433.37	4,210.78
	营业收入	36,296.3	64,126.72
	净利润	222.60	263.15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天津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全资孙公司（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精达股份间接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陈鼎彪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221MAD71DY202		
成立时间	2023-12-14		
注册地	天津市宁河区潘庄工业区天宁工业园B5、B9、B10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活动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558.18	9,923.02
	负债总额	8,032.11	4,782.92
	资产净额	5,526.07	5,140.10
	营业收入	28,073.98	53,257.12
	净利润	385.97	140.10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广东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全资孙公司（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精达股份间接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陈鼎彪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545YRQ4Q		
成立时间	2019-12-9		
注册地	广东省东莞市石排镇石排龙田路6号2号楼102室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裸铜线、单线和多线、束绞线、编织线、束绳线、无氧铜杆、铝线的生产及销售。（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085.61	15,152.85
	负债总额	1,762.28	1,565.56
	资产净额	14,323.33	13,587.29
	营业收入	65,023.12	72,880.83
	净利润	736.04	774.20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苏州科锐新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全资孙公司（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精达股份直接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陈鼎彪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1MADPW5TL81		
成立时间	2024-6-20		
注册地	江苏省苏州市常熟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门路39号4幢		
注册资本	2,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为准）。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丝绳及制品制造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982.17	1,275.79
	负债总额	4,646.41	215.58
	资产净额	2,335.76	1,060.21
	营业收入	30,791.58	559.7
	净利润	1,275.55	60.2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为公司2026年度为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在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披露担保进展公告，包括披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具体提供担保的方式、期限、金额等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约定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孙公司的担保，公司拥有被担保人的控制权，且其现有经营状况良好，因此担保风险可控。公司董事会已审慎判断被担保人偿还债务的能力，且上述担保符合公司下属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下属公司持续发展，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的担保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为人民币406,956万元（不含本次调整的担保额度），全部为对子公司、孙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9.10%，公司没有逾期的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2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实际控制人李光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广州市特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7.83%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6.93%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李光荣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不适用
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110102722609766H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广州市特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440101708257581R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收到实际控制人李光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华投资”）出具的《关于李光荣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进展的告知函》，获悉自2025年12月12日至2025年12月26日期间，李光荣先生一致行动人特华投资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19,2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90%，特华投资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由3.25%下降至2.36%。本次权益变动比例触及1%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994.8783	3.25	5,070.8783	2.36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2025/12/12-2025/12/26	不适用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李光荣	6,253.3333	2.91	6,253.3333	2.91	/	/	/
广州市特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74.1674	1.66	3,574.1674	1.66	/	/	/
合计	16,822.3790	7.83	14,898.3790	6.93	--	--	--

注：单项数据比例与合计数可能存在尾差，系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导致。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光荣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148,983,790股，占公司总股本6.93%，如减持计划全部实施完成后，李光荣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135,033,390股，占公司总股本6.28%，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3、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承诺的情况。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处于其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继续督促其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5-097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3日以邮件、微信方式发出，会议于12月26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房屋租赁变更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办公需求，公司向舜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元控股”）租赁其合法拥有的房屋（位于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799号舜元科创大厦3层303-5室、4层401-402室）作为公司主要办公场所并签署相关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免租期为3个月，从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3月31日止。同时，公司与舜元控股就当前办公场所签署《舜元科创大厦5楼03/05单元提前退租协议》，约定当前办公场所租赁提前终止日为2025年12月31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房屋租赁变更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已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同意。

关联董事史浩樑先生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4票，回避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5-098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房屋租赁变更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为满足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办公需求，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与舜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元控股”）签署了《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公司向舜元控股租赁其合法拥有的房屋（位于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799号舜元科创大厦3层303-5室、4层401-402室）作为公司主要办公场所，租赁期限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免租期为3个月，从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3月31日止。同时，公司与舜元控股就当前办公场所签署了《舜元科创大厦5楼03/05单元提前退租协议》，约定当前办公场所租赁提前终止日为2025年12月31日。

2、舜元控股未持有公司股份，其系公司第一大股东浙江舜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元企管”）的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且舜元企管持有其15%的股份；同时，公司董事长史浩樑先生在舜元控股担任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舜元控股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4票同意，1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房屋租赁变更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史浩樑先生已回避表决。上述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已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同意。

4、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亦无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舜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32029127G

企业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广顺路33号

法定代表人：陈炎表

注册资本：7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投资管理；物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贸易代理；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停车场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房地产咨询；房地产经纪；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舜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额（万元）	实缴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陈炎表	59,500	59,500	85%
2	浙江舜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500	10,500	15%

根据舜元控股的股权结构，陈炎表系舜元控股的实际控制人。

3、财务状况

舜元控股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舜元控股净资产为1,247,170,381.45元，2024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为110,009,922.10元，净利润为329,609,571.18元。

截至2025年09月30日，舜元控股净资产为1,251,101,021.27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为78,456,836.62元，净利润为3,930,639.82元。

4、关联关系

舜元控股未持有公司股份，其系公司第一大股东舜元企管的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且舜元企管持有其15%的股份；同时，公司董事长史浩樑先生在舜元控股担任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舜元控股为公司关联法人。

5、关联方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经公司核查，舜元控股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向舜元控股租赁其合法拥有的房屋（位于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799号舜元科创大厦3层303-5室、4层401-402室）作为公司主要办公场所并签署相关房屋租赁的合同，租赁期限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免租期为3个月，从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3月31日止。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舜元控股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租赁正常经营所需的办公场所，交易价格系根据租赁房屋所在地的市场价格，并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次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不存在其他相关利益安排或利益输送的情形，亦不存在导致未来关联人对公司可能形成潜在损害的安排或可能。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房屋租赁合同主体：

出租方：舜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租方：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出租房屋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799号舜元科创大厦3层303-5室、4层401-402室

3、租赁期限：租赁期共计12个月，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计算租金之日为2026年4月1日。免租期为3个月，从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3月31日止。

4、租赁面积：2700.62平方米

5、租金：每月租金为（人民币）424,683.75元（含税）。

6、物业管理费：租赁期内，公司应就该房屋的租赁向舜元控股指定的物业管理公司（上海优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交付物业管理费计每月物业管理费为81,018.60元（含税）。免租期期间，公司须支付全额的物业管理费及全额的临时电费等其它相关费用。

7、房屋租赁保证金和其他费用：双方约定，公司应向舜元控股交付租金保证金和向物业管理公司交付物业管理费保证金（以下统称“房屋租赁保证金”），房屋租赁保证金金额为：三个月的租金即人民币1,274,051.25元加上三个月的物业管理费即人民币243,055.80元，共计人民币1,517,107.05元。

8、生效条件：本租赁合同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并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影响

公司向舜元控股变更租赁办公场所为满足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办公需求，系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该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本次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5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公司向舜元控股变更租赁办公场所及已经股东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舜元控股（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0.14万元。

八、备查文件

1、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三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

4、《舜元科创大厦5楼03/05单元提前退租协议》；

5、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5-099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次提供的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次担保的被担保方深圳华信科资产负债率超过7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本次担保情况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华信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华信科”或“债务人”）于2025年12月26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署了《授信额度协议》，中国银行同意向深圳华信科提供授信额度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叁仟伍佰万元整，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2026年10月26日止，可循环使用；同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苏州市华信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华信科”）与中国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分别为深圳华信科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详见“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2、担保额度的审议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24日、4月9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为深圳华信科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分别于2025年12月5日、12月25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苏州华信科为深圳华信科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该担保额度范围内审批相关担保的具体事宜。

公司及苏州华信科为深圳华信科提供担保在已授权预计担保额度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方的可用担保额度和担保余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已审批的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已使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深圳华信科	51%	77.42%	50,000	11,000	39,000	4,362	7,862	126.08%	是
苏州华信科	深圳华信科	-	77.42%	10,000	3,500	6,500	-	3,500	126.08%	是

注：保证范围详见“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华信科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11月11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深业泰然大厦16C02

法定代表人：陈炎表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及其它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证券及其它限制项目）。

股权结构：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盈方微电子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华信科51%股权。深圳华信科与公司的股权结构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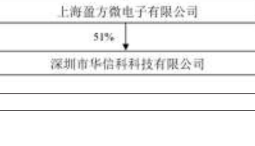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21,471,803.53	905,965,524.45
负债总额	439,824,483.23	701,438,652.68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80,000,000.00	70,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439,509,699.91	700,603,928.68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181,647,320.30	204,526,871.77
项目名称	2024年1月至12月（经审计）	2025年1月至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23,717,294.03	1,222,626,270.61
利润总额	21,404,897.58	30,303,735.48
净利润	14,190,295.27	21,792,690.77

深圳华信科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鉴于公司及苏州华信科与中国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基本一致（公司及苏州华信科分别对深圳华信科提供同等担保），对两份《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予以合并说明如下：

保证人：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华信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

1、被担保最高债权额：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仟伍佰万元整。

在本合同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依据上述两款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即为本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所涉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4、合同生效：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签字人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生效。

5、违约处理：

（1）要求保证人限期纠正其违约行为；

（2）全部、部分调减、中止或终止对保证人的授信额度；

（3）全部、部分中止或终止受理保证人在其他合同项下的业务申请；对于尚未发放的贷款、尚未办理的贸易融资，全部、部分中止或终止发放和办理；

（4）宣布保证人在其他合同项下尚未偿还的贷款/贸易融资款项本息和其他应付款项全部或部分立即到期；

（5）终止、解除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终止、解除保证人与债权人之间的其他合同；

（6）要求保证人赔偿因其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

（7）将保证人在债权人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他机构开立的账户内的款项扣划以清偿保证人对债权人所负全部或部分债务。账户中的未到期款项视为提前到期。账户币种与债权人业务计价货币不同的，按扣收时债权人适用的结售汇牌价汇率折算；

（8）债权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措施。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苏州华信科本次为深圳华信科提供的担保主要为满足其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求。深圳华信科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华信科的其他股东之一上海竞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竞域投资”）于2025年12月3日出具了《反担保函》，针对公司本次为深圳华信科提供的担保，竞域投资将无偿提供反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51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担保外，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保总余额为35,692.2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54.31%。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事项。

七、备查文件

1、公司与中国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2、苏州华信科与中国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3、深圳华信科与中国银行签署的《授信额度协议》。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